

##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安集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## 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三安集团	否	12,000,000	54.49%	3.28%	否	否	2024-12-27	质权人解除质押为止	湖北长江安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非融资类质押

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晟辉投资”）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三安集团	22,023,180	6.02%	3,700,000	15,700,000	71.29%	4.29%	0	0%	0	0%

晟辉投资	10,134,000	2.77%	0	0	0%	0%	0	0%	0	0%
合计	32,157,180	8.79%	3,700,000	1,5700,000	48.82%	4.29%	0	0%	0	0%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

特此公告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